

深圳珈伟光伏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拟审议的有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11月25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11月24日-2016年11月2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1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1月24日15:00至2016年11月2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表决（现场表决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本次会议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自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16年11月18日（星期五）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16年11月18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

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授权代理人（被授权人不必为公司股东）出席，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公司董事会同意列席的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苑南路3099号中国储能大厦33层ABD。

二、会议事项

1、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选举丁孔贤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选举李雳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选举白亮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选举陆蓉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选举廖骞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选举钟宇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选举茆胜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2）选举黄小清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说明：

（1）上述议案均需采取累积投票制表决，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2）上述3个议案均属于普通决议议案，应该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表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3）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三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16年11月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6年11月23日（星期三），上午9:00—12:00，下午2:00—5:

00

2、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苑南路3099号中国储能大厦33层ABD（信函登记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6年11月23日下午5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陈琼阁、朱婷婷

联系电话：0755—85224478

传真：0755—85224353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苑南路3099号中国储能大厦33层ABD

邮编：518063

2、公司股东参加会议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珈伟光伏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1月9日

附件：

- 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二、授权委托书
- 三、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5317”，投票简称为“珈伟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议案编码
议案1	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1.01	选举丁孔贤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1
议案1.02	选举李雳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议案1.03	选举白亮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议案1.04	选举陆蓉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议案2	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2.01	选举廖骞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1
议案2.02	选举钟宇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议案3	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议案3.01	选举茆胜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3.01
议案3.02	选举黄小清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3.02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2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议案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议案1，有4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4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4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议案 2，有2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2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2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 选举股东代表监事（议案3，有2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2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2 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6年11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11月24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6年11月25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深圳珈伟光伏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授权委托书

_____本人（本单位）作为深圳珈伟光伏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出席深圳珈伟光伏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

委托人证券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本人（本单位）对该次会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会议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采用累积投票制）		
1.01	选举丁孔贤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李雳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白亮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陆蓉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	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采用累积投票制）		
2.01	选举廖骞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钟宇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	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采用累积投票制）		
3.01	选举茆胜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3.02	选举黄小清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说明：请在“表决事项”栏目相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中的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附件三：

深圳珈伟光伏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登记表

截止2016年11月18日下午3:00交易结束时本人（或单位）持有珈伟股份（300317）股票， 现登记参加公司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单位名称（姓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户号码	
持有股数	
日期	